



裁判分級編制 (2011 年裁判小組修訂版)

裁判資格

香港射箭總會(HKAA)屬下的香港地區裁判(National Judge)分級制，以裁判員的資歷、經驗及積極參與裁判工作的情況劃分，共有四級：

- (一) 見習裁判
- (二) 一級裁判
- (三) 二級裁判
- (四) 三級裁判

細則

(一) 見習裁判 [Judge Candidate – 代號: J(C)]

- (a) 申請人必須完成香港射箭總會舉辦的裁判訓練課程，並於筆試取得合格 (70%分數合格)，及經評審督導員評核其實習表現良好，方能註冊為 HKAA 之見習裁判(J(C))。
- (b) J(C)的見習期為兩年，生效期由註冊日期起始計算。
- (c) J(C)在兩年見習期內，每年見習執勤不少於三次，其中一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 (註一)。
- (d) J(C)在兩年見習期屆滿，而執勤未能達標，可申請延期一年 (註二)。惟三年內累積執勤要達九次、其中三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。
- (e) J(C)在見習期間，每年必須參加本地裁判研討會/講座最少一次。
- (f) J(C)見習期滿，工作表現良好，並完成(c)/(d)及(e) 項之要求，可經 HKAA 裁判小組推薦升任一級裁判。
- (g) 如 J(C)未能履行(c)/(d)及(e)項，其見習裁判註冊將會取消。

(二) 一級裁判 [Level 1 Judge – 代號: J(L1)]

- (a) J(L1)每年必須參加本地裁判研討會/講座最少一次。
- (b) J(L1)每年必須執勤最少兩次，其中一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(註一)。
- (c) J(L1)如未能如期履行(a)、(b)及(c)的要求，可申請延期一年 (註二)。惟該兩年內必須執勤滿四次、其中兩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。一年延期屆滿而未達標，其一級裁判註冊將會取消。
- (d) J(L1)祇可擔任裁判及見習發令長的工作。
- (e) J(L1)升為二級裁判的準則：
 - (i) J(L1)履行一級裁判的職責最少兩年；
 - (ii) J(L1)曾在最少一次的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中擔任見習發令長；
 - (iii) J(L1)曾執勤十次以上，包括不少於兩次 FITA 賽事及兩次淘汰賽事。
 - (iv) J(L1)工作表現良好，及履行(i)、(ii)及(iii)項的要求，可向 HKAA 裁判小組申請升任為二級裁判。



(三) 二級裁判 [Level II Judge – 代號: J(L2)]

- (a) J(L2)每年必須參加本地裁判研討會/講座最少一次。
- (b) J(L2)每年必須執勤最少兩次，其中一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 (註一)。
- (c) J(L2)如未能如期完成執勤，可申請延期一年 (註二)。惟該兩年內必須執勤滿四次、其中兩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。一年延期屆滿而未達標者，將會降為一級裁判。
- (d) J(L2)可擔任裁判、裁判長及發令長。
- (e) J(L2)升為三級裁判的準則：
 - (i) J(L2)履行二級裁判的職責達四年或以上；
 - (ii) J(L2)曾執勤二十次以上，包括不少於十次 FITA 賽事及淘汰賽事；
 - (iii) J(L2)曾擔任發令長及裁判長最少五次；
 - (iv) J(L2)曾參加 FITA 國際裁判研討會。
 - (v) J(L2)工作表現良好，及履行(i)、(ii)、(iii)及(iv)項的要求，可向 HKAA 裁判小組申請升任為三級裁判。

(四) 三級裁判 [Level III Judge – 代號: J(L3)] (註三)

- (a) J(L3)每兩年必須主持本地裁判研討會/講座最少一次。
- (b) J(L3)每年必須執勤最少兩次，其中一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 (註一)。
- (c) J(L3)如未能如期完成執勤，可申請延期一年 (註二)。惟該兩年內必須執勤滿四次、其中兩次必須為 FITA 賽事及淘汰賽事。一年延期屆滿而未達標者，將會降為二級裁判。
- (d) J(L3)可擔任裁判、裁判長、發令長工作。

恢復裁判等級資格

被取消註冊或降級的裁判，如能完成履行當下所持裁判等級註冊或升級的要求，可恢復本來的裁判等級。

參加亞州射箭聯會(AAF)裁判研討會用以獲取州際裁判資格(Continental Judge)準則

- (a) 申請人必須為二級或三級裁判。如屬二級裁判者，須證積極參與裁判工作達兩年或以上。
- (b) 申請人成為二級裁判後，須曾執勤不少於三次FITA賽事或淘汰賽事。
- (c) 申請人須具良好英語水平(例如：持HKCEE英文(課程乙)E級或以上，或HKCEE英文(課程甲)C級或以上，或同等程度)，並能以英語溝通。
- (d) 申請人的裁判工作往績表現良好。
- (e) 申請人於成功參裁判研討會/講座後的十二個月內，必須主領一次本地裁判研討會。
- (f) 如參加研討會是經由總會資助，參加者在完成研討會後緊隨的十二個月內，必須執勤FITA 賽事及淘汰賽事合共兩次。
- (g) 如申請人數超額，則由HKAA 裁判總監公開抽籤，以制定何人獲得參加資格及/或獲得資助 (如適用)。



參加FITA國際裁判研討會/講座準則

- (a) 申請人必須為二級或三級裁判。如屬二級裁判者，須證積極參與裁判工作達四年或以上。
- (b) 申請人成為二級裁判後，須曾執勤不少於五次FITA賽事或淘汰賽事。
- (c) 申請人須具良好英語水平(例如：持HKCEE 英文(課程乙)E 級或以上，或HKCEE英文(課程甲)C級或以上，或同等程度)，並能以英語溝通。
- (d) 申請人必須已獲取亞州射箭聯會(AAF)的州際裁判資格(Continental Judge)。
- (e) 申請人於成功參加FITA國際裁判研討會/講座後的十二個月內，必須主領一次本地裁判研討會。
- (f) 如參加研討會是經由總會資助，參加者在完成研討會後緊隨的十二個月內，必須執勤FITA賽事及淘汰賽事合共兩次。
- (g) 如申請人數超額，則由HKAA 裁判總監公開抽籤，以制定何人獲得參加資格及/或獲得資助(如適用)。

國際裁判推薦準則

- 1. 推薦國際箭聯候任國際裁判(FITA IJc)為國際箭聯國際裁判(FITA IJ)
 - 1.1 申請人必須已獲取 FITA IJc 資格有 2 年以上的年資。
 - 1.2 申請人必須在已獲取 FITA IJc 資格後曾於 FITA 認可的國際賽事中擔任裁判不少於壹次。
 - 1.3 申請人必須在已獲取 FITA IJc 資格後積極回應 FITA 個案研究(Case studies)。
 - 1.4 申請人必須能於 FITA Re-accreditation Test 中一次過獲取合格。
 - 1.5 申請人必須積極參與總會舉辦或協辦的賽事裁判工作，每年必須執勤不少於兩次、其中壹次必須為 FITA 賽事或淘汰賽事。
 - 1.6 申請人必須出席或協助總會舉辦裁判研討會，每年不少於壹次。
 - 1.7 最終推薦名單由執委會批准。

實施日期

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實施。

備註

(註一): HKAA 每年邀請裁判執勤賽事，並鼓勵所有裁判全力參與。誠邀各裁判按自己最大的能力，選擇可執勤最多的場次，以便利各人履行裁判的職責，並有助 HKAA 制定輪值表，使全年賽事進行順暢。

(註二): 延期一年執勤申請，必須為書面申請，於每年二月期間遞交 HKAA。逾期申請將不予受理。申請人務請注意有關的安排，以免影響裁判資格被註銷或降級。

(註三): 獲委任 AAF 州際裁判者代號為 [J(L3)-CJ]。



HONG KONG ARCHERY ASSOCIATION
香 港 射 箭 總 會

香港 銅鑼灣 掃桿埔 大球場徑一號 奧運大樓 1010 室
Room 1010, Olympic House, 1 Stadium Path, So Kon Po,
Causeway Bay, Hong Kong. Tel: 2504 8148 Fax: 2577 7349
E-mail: hkaa@archery.org.hk <http://www.archery.org.hk>

(註四): 獲委任 FITA 候任國際裁判者代號為 [J(L3)-IJc]。

(註五): 獲委任 FITA 國際裁判者代號為 [J(L3)-IJ]。

香港射箭總會

裁判小組

中文版二零一一年四月